

知味

薯香粉甜

王 灿

“正宗的纯手工红薯粉条，美容、养颜、法病……”下班回家，路边商贩高声叫卖的吆喝声吸引了我，上前询问后商贩告诉我，这是南阳正宗无污染的红薯粉条，属无公害绿色食品，还饶有兴趣地向我介绍起粉条的诸多吃法。

记忆中南阳盆地东北盆沿儿、“东岗”脚下望花湖畔的故乡，冈峦起伏，丘陵多平地少，很少种玉米、绿豆之类的作物，少有的半沙半石的坡地多用来栽种红薯。

霜降前后，满园遍坡的红薯成熟了。每到这个季节，也是农家人最忙碌、最快活的时光。男女老少齐上阵。先是大伙齐动手，用镰刀将绿变黄、由黄而枯的红薯秧割断，叠铺打捆清理出地块，男劳力们抡起耙子、锨头，开始一棵一棵地刨。女劳力们将兜出地面的一嘟噜一嘟噜的红薯洗净搓成谷堆，不一会儿，身后热气腾腾的田埂上，便出现了一座座粉嘟嘟的小山。

收获的红薯，分春红薯和晚红薯。春红薯也叫“芽子红薯”，一般在谷雨前后栽种，生长期长，个头较大，淀粉含量高。少部分春红薯用“刨(擦)子”切片，晒干后磨成面，做红薯汤、蒸红薯馍；大部分则被磨成粉面，下成粉条。晚红薯也叫“节子红薯”“拐子红薯”，是在小麦收割后，从春红薯秧苗上剪枝，扦插而成。晚红薯主要贮藏于土窖里，以备长期食用和留种。

“茅草房子泥坯床，林秸笼里薯干藏，一年四季吃喝啥？红薯是宝当主粮。”红薯虽是粗粮，但在“瓜菜代”的年月，却是农家人赖以果腹的口粮。

望花湖圆圈儿，渣馍浆汤儿。“渣馍”是磨粉时，过完二遍萝残留的细料渣，捏成窝窝头煮熟后伴干萝卜缨、韭菜花等辅料炒食的一种馍，农家人戏说，渣馍炒三遍，拿肉都不换。粗粮细做，那酸香扑鼻的味道还是蛮独特和可口的。记忆里最爱嚼粉浆面条。那时通常用磨红薯粉面时滤出的二浆水发酵后做成浆面条，虽味道和颜色要稍逊于用豌豆、绿豆、扁豆等豆类磨制的粉浆，但彼时却是打“牙祭”解馋的时令佳肴，每次都吃得撑饱，肚儿撑得浑圆。精明的生意人还把这种颇具浓郁地方特色的传统农家饭转换成了商机，那时，流传着不少磨粉打浆的歌谣，如“大月亮小月亮，望花湖里学粉匠。过大萝筛二萝，不久学会这手活。粉条细粉皮薄，大捆小捆车拉着。本地销外地赚，顺着黄河下江南。摇钱树聚宝盆，三粉(粉面、粉条、粉皮)浆汤变金银……”

为了改善口味，母亲在做饭时总会变出许多花样来。譬如，将红薯粉条掺萝卜包成角子，包包，捏成扁食；掺韭菜调成菜合，包成菜饼，煎成水煎包。还把粉条作为麻辣烫、杂烩汤、粉条豆腐汤、烩菜、搅锅菜等的主料菜。母亲做的拿手菜是“粉炖肉”：肥头筋脑的五花猪肉，掺上萝卜、白菜、粉条，加入大蒜、辣椒粉、姜丝、干豆角等配料，放入八角、桂皮、花椒等调料熬炖。物资匮乏、经济拮据的年月，热气腾腾、香气浓浓的“粉炖肉”，可是款待亲朋好友的招牌菜。农家人还笑盈盈地把我这些美味可口的吃法编成了顺口溜：红薯粉是宝贝蛋儿，想吃疙瘩揉成团儿，想吃饺子包上馅儿，想吃烙饼披上片儿……

“穿新衣，坐上车，粉条伴着萝卜皮。”实在挡不住诱惑，我顺手买上几斤。为迎面扑鼻的缕缕薯粉甜香气，嗅出了田园的静谧、泥土的芬芳、母亲的手温，也钩起了我的历历往事……

史海钩沉

恨我不识元鲁山

袁占才

元德秀原是个音乐家，著有《季子听乐论》等音乐作品。老百姓是很愿意听这位七品琴师弹琴的。无论是在城门口还是衙门口，抑或是携琴下乡，只要元公把琴一摆上，四方百姓就围上来了。他弹上一曲，停下来嘘寒问暖，与百姓交流，官与民的感情便亲近了，百姓们的疾苦就了解了，剩下的就是不畏权贵，秉公执法，解民忧难了。

元鲁山、元大夫，是王公六卿对元德秀的赞誉，布衣平民多称其为元县令，山城百姓则称其为元神仙，而文人雅士又呼之为七品琴师、音乐县令。无论哪个阶层对他怎么称呼，都饱含了无限的感怀之情。

高山流水遇知音。元德秀虽进士及第，只做了3年县令，却是个廉吏。廉到什么程度，其清介绝俗到“见紫芝眉宇，使人名利之心尽失”。元德秀字紫芝，“紫芝眉宇”后来就演变成一个成语，用以形容人的品行高洁；廉到什么程度，他上任时只携了一把琴，几本书，离开时，仍然是一把琴，几本书。那把七弦琴成为他治理鲁山的灵丹妙药，成为劝谏唐玄宗的一把金钥匙。

元德秀上任不久接到上级通知，为祝贺边关大捷，洛阳附近300里以内的刺史、县令到五凤楼进行文艺汇演，熟谙音律的唐玄宗要亲临观看。地方政要为了媚上邀功，慌忙遴选美女，赶制华服，精心彩排节目。更有怀州刺史挑选了数百歌女，身着绛罗锦绣，让拉车的黄牛披红着彩，扮作虎豹犀象形状，期望这样的阵容会受到表彰。

元德秀自任元德秀筑的这座琴台，竟又成了他广施德政的地方。每当收获季节，他登台抚琴，四乡百姓闻之，就纷纷把备好的公粮交

到县上。琴台善政，德化及人，四野晏安。

在皇帝面前，元德秀演这么一出戏，那是冒着被杀头危险的。想为天下苍生谋些福祉，向皇帝披肝沥胆，进言的方式有多种，成功成仁，结果是两败。相比苏轼的犯颜直谏却屡遭贬谪，元德秀幸甚至哉。小小县令，入正史的不多。而元德秀，按文采被列入到《旧唐书》文苑中，且着墨较李白、杜甫都多；按卓行，他又被列入到《新唐书》中；其五凤楼献演事迹又被载入到《资治通鉴》里。有迹可查，当过县令以上的官员何止万千，用音乐劝谏皇帝、教化民众的恐怕只有元德秀一人。

一代文豪苏轼人皆服其才情。勿言苏轼恃才傲物，想来，让他宾服的人并不多。可偏偏苏轼恨自己生得晚，无缘识得元君，足见其宾服元德秀，的确是真情流露。

清代李慈铭在《越缙堂读书记》中写道：“亭午坐窗下看《唐书·元德秀传》，风来修然，秋气满怀，觉紫芝高行，冥若有会，一时尘襟洗涤殆尽。”皆因为，元德秀这个名字，充盈着满满的正能量。



冒着敌人的炮火前进(油画) 左国顺

诗人林微因说过：“真正的淡定，不是避开车马喧嚣，而是在心中修篱种菊。”此言颇有禅意，深得我心。

在心中修篱种菊，乃隐士之风。“小隐隐于野，中隐隐于市，大隐隐于朝”，是道家哲学思想。意即闲逸潇洒的生活不一定非要到林泉野径去才能体会得到，更高层次隐逸生活其实是在都市繁华之中，在心灵净土修篱种菊，独善其身，找到一份宁静与淡定。

修篱种菊，源于陶渊明的名句“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他是个真正的精神上的隐者，可也并不执意非住在深山老林去茹毛饮血不可。弃官不做后，他就直接归隐田园，每日里耕读、饮酒、写诗，自得其乐，甘之若饴，成了中国第一位田园诗人，开创了田园诗一派，被后世称为“古今隐逸诗人之宗”。可见，真隐者在哪里都能隐得住，隐得长久，因为他们都善于在心中修篱种菊；而那些假隐者即便住在修篱的洞子里，也日日惦记着朝堂魏阙，盼望着像卢藏用那样走通终南捷径，升官发财，做“随驾隐士”。“暗暗淡淡紫，融融冶冶黄”。

聊斋闲品

在心中修篱种菊

陈鲁民

如果有菊在东篱下可采，有南山悠然可见，固然是得天独厚，浪漫潇洒，令人向往；若没有这个条件，身处闹市，蜗居斗室，甚至关在不见天日的牢房里，同样也可以在心中修篱种菊，悠然南山，获得心灵的宁静和淡定。曼德拉在南非监狱关了二十七年，始终心态不变，神清气朗，每日看书写作，磨砺心志，终于拨云见日，走出牢笼，大显身手，叱咤风云，书写了人生的辉煌。这也就是“结庐在人境，而无车马喧。问君何能尔？心远地自偏”的道理。

菊爱秋风喜阳光，在心中修篱种菊，就要心存阳光明媚，胸怀恬静明月。大儒王阳明，一生光明磊落，追求良知，立德立功立言，从阳光少年做到阳光青年、阳光中年，

直到临终仍是“此心光明，亦复何言”。这个伟男子也是爱花之人，他的名言“你未看此花时，此花与汝同归于寂；你来看此花时，则此花颜色一时明白起来”。500多年了，还没有几人参透此言。

菊性恬淡，太肥的水土难以生养；菊傲秋霜，不喜生在热闹之地。因而，淡泊名利之人，看轻身外之物，视金钱如粪土，富贵于我如浮云，才能在心中修篱种菊，蓄蕾开花。倘若心中满是金钱物欲，被名缰利锁捆得死死的，每个细胞都浸透了肥油，每条血管都布满污垢，心房那丁点地方挤得满满当当，哪还有地方去修篱种菊？人为物累，心为形役”，是生活的最大悲剧，稀里糊涂就交待了一辈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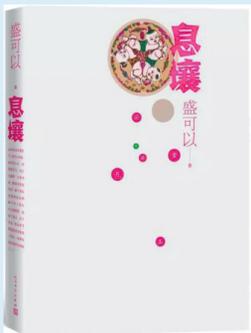
“宁可抱香枝头老，不随黄叶舞秋风”，菊是有性格的花，孤傲清高，不落流俗，霜越大越要怒放，即便最后僵死枝头，也绝不萎谢于地，是故跌身梅、兰、菊、竹四君子行列。菊喜平和，最忌戾气，只有放下仇恨，才能在心中修篱种菊。那些天天生活在仇恨中的人，处心积虑地算计他人，睚眦必较地报复他人，时时备受煎熬，度日如年，只会在心中播种毒藤和毒刺，扎痛别人也扎痛自己。

“东篱把酒黄昏后，有暗香盈袖。”东晋以降，“东篱”便成了菊花的别称，诚如林妹妹所言“一从陶令评章后，千古高风说到今”。欲在心灵修篱种菊，需要有仁义的土壤，爱的气候，善的营养，美的熏陶，还要精细地呵护，心中之菊方可茁壮成长，花开盛地。看一个人，若是慈眉善目，满面春风，笑颜如花，脸上带着从心底升起欢喜，再问，他一定悄悄地在心里修篱种菊，花开灿烂，从心里绽放到脸上。

夸一个人“人淡如菊，心素如简”，即是夸其疏野淡泊、独标傲世，夸其清奇脱俗，心地澄明，在我看来是殊为难得的褒奖。

连载

4



吴爱香头巾是守寡一年之后的事。有人认为，把头发包起来表示她对男人断了念想，暗示别人不要对她有什么想法，虽然她才三十出头；有人说她是怀念自己温情的丈夫，因为初安运从城里带给她的那些围巾叠在柜子里，她从没有好好用过，她不可能无端端系着漂亮的围巾去喂猪锄草给蔬菜浇粪，更不可能戴着那些鲜艳的、带着城里女人特点的东西在厨房做饭，至于收拾得漂漂亮亮，和初安运手拉手去什么地方，那更是不可能的。他们甚至都不曾肩并肩走路，偶访亲戚，要么像陌生人一前一后，要么干脆一个先去，一个后来。和大多数人一样，他们要做出了一幅让人相信他们是睡在一张床上，从不抚摸亲吻发生肮脏情欲的正人君子，他们是无性别的人。他们没有谈过恋爱，相完亲两人点了头，第二次见面订婚，此后再见两三次，在长辈们目光炯炯的洞察中，连手都没碰过就结了婚，并且验证了戚念慈婚嫁的不是爱情而是运气

扣了。但这两个大城市回来的孙水果也带来与众不同的气息，她们不像其他人穿得鼓鼓囊囊的。尤其是初雪，黑呢大衣灰围巾，光腿配长筒靴，露出一截肉，初玉也是薄袜配靴子，光脖子傲迎风雪。她们捏了捏戚念慈僵硬的手，都没有哭出声来。

这句话。吴爱香就是有好运气的。人。比起那些结了婚发现丈夫早泄、不举、阴阳人、性无能、性变态、性虐待、抑郁症、脾气暴躁、滥赌爱嫖、好吃懒做的妻子，她的婚姻是前世修来的福份。虽然时间不长，和初安运的那十几年光景，抵得上一百年，她相信这段幸福婚姻足够她咀嚼到掉光牙齿。

这是吴爱香新婚时的恬静自信，她根本不在乎关于初安运的风言风语，虽然她心里会有些许的刺痛，但往往就在一呼一吸之间吐出去了。戚念慈将拐杖深深扎进泥土的时候，人们看到吴爱香把头埋进两膝一动不动。那时候她也许在想无论初安运去了哪里，他们曾经的幸福就是一块巨石永存。

她那时并不知道，幸福其实是一块方糖，回忆这根温暖的舌头，会将糖一点一点舔食干净，剩下的是更为缓慢的面对空盘子的时光。她尤其没想到孤枕难眠与情欲搏斗的辛苦漫长。肉欲——那头非理性的猛兽会将人的灵魂撕

咬得血淋淋的，白天灵魂恢复原状，晚上再被撕咬，如此反复，让人心力交瘁，苦不堪言。

女人们记得吴爱香第一次围裹上头巾的样子，那是一条薄软的带红流苏的橙色方巾，在她头上，像灰烬里燃烧着的不灭的炭火。谁都看得出来，那头巾不是胡乱裹上去的，是对着镜子耐心的结果，她仔细处理过头巾的每道皱折，像包粽子那样有棱有角，露出耳朵，在脑后系一个小结，手法工整十分很讲究。被橙包裹的精致五官没有遗漏任何蛛丝马迹，看不出有什么欲念驱使。头巾遮盖了半截额头，缩短了偏长的鹅蛋脸。

人们这才发现她是个好看的女人，是那种自己不知道自己好看，也对自己好不好看没什么在乎的人。她从没有穿过对襟衣，一直是旧式侧襟拍腰，腋下系布扣，素色，与鲜艳的包头巾形成巨大的反差，下身永远配长裤，女儿给她买的裙子，她都像当年围巾一样收在箱底——她始终是那副与初安运在一起时的打扮，除了头巾。



传家有道惟存厚(书法) 王玮

军歌嘹亮

巍巍六盘山

高玉成

宁夏南部六盘山脉，海拔3000米，由南向北，横贯陕甘宁三省区。从固原隆德县上山，眼前烟雨朦胧，近看似雾，远看是云，扑朔迷离，更显青山壮美，风景如画。

1935年10月7日，毛泽东率领中央红军来到固原，从隆德县翻越了长征中的最后一座高山——六盘山。不知是否因为怀着即将与刘志丹部队会师、在陕北建立根据地的喜悦，毛泽东登上山顶，望着南飞的大雁和巍巍六盘山脉，感慨万千，豪情万丈，即兴写下了那首著名的《清平乐·六盘山》：天高云淡，望断南飞雁。不到长城非好汉，屈指行程二万。六盘山上高峰，红旗漫卷西风。今日长缨在手，何时缚住苍龙！

此时，中央红军长征已经整整一年。这一年，红军将士一路战斗，一路牺牲，得不到休整，缺少给养补充，千辛万苦，九死一生，部队从8.6万人减至7000人。但这支用理想和信念武装起来的队伍从来没有屈服过；即便在最困难、最危险的时候，也从来没有动摇过。毛泽东站在六盘山上，考虑的不是眼前的困难和挫折，发出的仍是“今日长缨在手，何时缚住苍龙”的誓言。这种坚定的意志、必胜的信心和革命的乐观主义精神，感天动地，为苍山作证，洵水流传！

翻越六盘山之前，毛泽东住在一间低矮的民房里，计划第二天早上7点出发；但第二天早上5点多时，毛泽东的白马忽然不停地嘶鸣起来。毛泽东说：战马嘶鸣，必有敌情。通知部队马上出发！毛泽东离开不久，国民党飞机就轰炸了他的住地，累累弹痕至今残留在门板上！

刚翻越六盘山，哨兵就飞马来报：前方遭遇数百名国民党骑兵。毛泽东大手一挥：坚决消灭掉！红军战士立即如猛虎下山，半小时全歼敌人，缴获战马一百多匹，弹药物资一批。红军用缴获的马匹组建了第一个骑兵连，连长就是后来朝鲜战场上著名的“万岁军”军长梁兴初！

当地有老人说：毛泽东是神人，毛泽东领导的红军有天助！不，毛泽东是唯物主义者，红军是人民的军队。红军战胜敌人的根本原因是人民群众的拥护。红军长征所历经的艰难困苦，也许正是对这个党、这支军队所肩负使命的一次磨练，是对即将进行的抗日战争、解放战争、夺取全国胜利的一次考验！

雪好像阵雨般落下来。黑夜喧嚣、寂静。

初来宝听着瓦屋顶上密集迅速的噼里啪啦声睡着了，半夜被尿憋醒，外面死一样的寂静。打开后门只见满天飞雪，地上全白。小便在雪地上冲出一个黑洞。

这一夜被窝里没有赖美丽怎么也暖不起来，脚一点也不凉的是，他望了一眼暗黑的山林，他想赖美丽没有他肯定也睡不热。于是裹了被子借着雪光去山里找她睡觉。他转了很久没有发现赖美丽。他听了一会儿自己的喘气声。积雪已经深到膝盖，棉花大雪好像要把他就地埋葬。

他想起赖美丽说，她会藏在谁也找不到的地方，他做到了，他觉得她真了不起。他从小跟恩妈在这片山里进进出出，他熟悉这儿，就像熟悉赖美丽身体的版图，可她藏得连他也找不到。

明天谁也找不着她，过了明天就好了。他带着赞许的心情离开山林，回家躺下时他听到公鸡打鸣，被窝里空空荡荡冰冷刺骨，他抖个不停。

第二天上午九点钟，雪已经

停了，妇女主任从一辆满是雪泥的面包车上下来，依旧春风满面。发现赖美丽不在屋里，她眯咪地回来宝，来宝只是摇头。她又眯咪地找吴爱香，吴爱香甚至都没有看过妇女主任一眼。慢慢吞吞地从这间房忙到那间房，对儿媳的失踪没有任何评价，最后要妇女主任去问她奶奶——这时戚念慈已经死了三年了。

赖美丽成功地躲过了明天，她再也没有回来。人们去山里找她，大雪覆盖下一无所获。三天后雪化了，人们看见她倒在离家几百米远的地方，脑袋冲着家的方向，手伸向前抵进怀里，地上一片红。人们分析她可能是当晚生产作出了事。大雪使戚念慈需要花更多的时间才能等到前来跪哭送别的晚辈。不过她一向有耐心，躺在暖和舒适的楠木棺材里面不改色不跳。

来宝将白手帕重新盖上奶奶的脸，就像他每次看完别的死者一样。然后给奶奶换了香烛，加了松油。

恩妈呀，初冰的哭声与一身

风雪同时飘进灵堂，像京戏里哭灵灵的，扫过去一抱抱住了棺木。前头眼泪干不了，亲属又陪着哭了一回，看客也跟着抹一回泪——她们就是奔这个来的。

初冰穿着黑色的短羽绒衣服、牛仔裤和雪地靴，趴在棺材上的姿势依旧看得出身材，妖娆比往日成熟。她翘着屁股，没干过农活的手指尖尖的，像鸟爪抓着树枝那样抓着棺沿。她揭开了来宝刚盖上的白手帕，哭得好好像要和死者一起睡到棺材里。

人们及时拉起她进行劝慰，她频频点头，从口袋里摸出一包小纸巾，擦泪擦鼻涕，很快止住了悲伤。她正式说话的第一句是“戴为还在戴言中学，等下跟他爸爸一起过来”。于是大家都知道了，她的儿子在全市最好的中学读书。

她抹干眼泪，迅速融入亲戚中间一一问候，把快活的气氛推上了一个小高潮。其他远近的亲戚基本都在第二天下午赶到。初雪和初玉都是一个人奔丧，少了看点，人们不免略有失望，甚至觉得连这次豪华葬礼都要打点折